

工信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以来，示范区工信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区管委会工作部署要求，坚持以公开透明、公平工作为主线，以服务群众、方便群众为立足点，以促进权力公开透明运行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为重点，围绕中心、贴近民生、强化措施，依法、及时、准确地公开了相关政府信息，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开展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今年以来，工信局未出台新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；我局不具备办理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职能，未办理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；我局无行政事业性收费事项；未发生政府集中采购事项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。今年以来，工信局共收到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组织提出的信息公开申请0项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、标准化管理情况。工信局建立有信息报告制度，专人负责落实政务公开工作。依据“谁发布，谁负责；谁承诺，谁办理”原则，层层把关，确保政府信息依法、依规、及时、准确对外公开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主要依靠网站政务公开模块和信息公示栏进行公开。

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。工信局把政府信息公开纳入年度考核机制，组织专人定期参加信息公开业务培训和保密知识培训，按时依规公开政务信息。2020年全年未出现违法、违规信息公开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
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常态化方面。政府信息公开未能常态化进行，公开意识有待加强，政务信息公开力量薄弱。今后工信局将发挥好政府网站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作用，严格按照信息发布程序进行发布公开，将政府信息公开逐步常态化。

理论方面。政务信息相关法律、条例学习不够全面。今后将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和机制，绩效推进信息管理、审查、公开的规范化。

时效性方面。政策解读、回应关切和公众参与有待进一步加强。今后将以人民为中心，密切关注百姓民生，以群众需求为导向主动公开，依申请公开与群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实行，努力打造群众知晓度高、主动参与率高、接受监督广泛的政务信息平台，提高时效性和互动功能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